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vesTech Holdings Limited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7)

完成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上市證券

茲提述威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有關出售第一信用股份之公告(「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出售第一信用股份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期間，本公司已按介乎每股第一信用股份0.15港元至0.53港元之價格於公開市場出售合共110,300,000股第一信用股份(佔第一信用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3.0%)，總代價約為39,762,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並須以現金結算(「出售第一信用股份總數」)。

出售第一信用股份總數之代價相當於出售第一信用股份總數時之市價。

出售第一信用股份總數完成後，本公司不再於第一信用持有任何股份。

由於本公司在公開市場出售第一信用股份總數，故本公司無法識別市場買家之身份，亦無法辨識有關買家是否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

知、所悉及所信，各第一信用股份買家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倘本公司知悉出售第一信用股份總數之任何買家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適用規定。

本公司所收購第一信用股份乃分類為持作買賣證券。有關投資乃以本公司之盈餘現金作出。出售第一信用股份總數所得款項總額(扣除有關其他開支前)約為39,762,000港元。按本公司所持有110,300,000股第一信用股份之收購成本約49,968,000港元計算，本公司預期將錄得出售虧損約10,206,000港元。

出售第一信用股份總數旨在讓本集團變現其證券投資，並重新分配資源以配合本集團業務發展。本公司擬將上述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

董事相信，出售第一信用股份總數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出售第一信用股份總數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全部均少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第一信用股份總數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承董事會命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總裁
陳錫強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錫強先生(主席兼總裁)、王芳女士、吳季倫先生及路成業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俊碩先生、呂永琛先生及黃良快先生。